证券代码：002671　　证券简称：龙泉股份　　公告编号：2013-046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以下简称“山东天恒信”)为公司 2013 年度的审计机构。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财会【2012】2 号文《关于调整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申请条件的通知》的要求，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须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转制为合伙制或特殊普通合伙制。山东正源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联合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部有关业务部及烟台分所，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济宁分所、济南分所，转制设立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山东天恒信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审计团队及签字会计师罗炳勤和赵卫华均整体参与了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转制。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3 年 4 月 23 日取得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70100300033688，并于 2013 年 5 月 16 日取得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换发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证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将公司聘请的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由山东天恒信变更为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聘期一年。

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1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由山东天恒信变更为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议案需提交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变更公司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

鉴于公司原聘请的山东天恒信中服务于公司的审计团队参与了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转制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作出变更审计机构的决定合理且决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期货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聘任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因此，同意此次会计师事务所变更。

特此公告。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